

**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情况**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：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4日在公司召开，各位监事以现场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11月7日前以专人送达、通讯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亲自参与表决的监事2人（张艳红女士因公未参加），会议由监事吴炎先生召集并主持。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**二、会议审议情况**

**以2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（下称“回购预案”）及相关授权合法合规，具备可行性和必要性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回购预案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，回购预案的实施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，建立健全投资者回报机制，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，维护广大股东利益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也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**

第三届监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特此公告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11月14日